

钻石系列

相公天注定

夏路◎著

钻石系列

056

新

17.57

345

狂妄自大的县令

楼雨晴◎著



新爱恋寻梦园 钻石系列

□
□
□

相公天注定

夏路

百姓众所皆知，小王爷纳日宇熙和翰林学士之女冉凝香，是从小斗到大的欢喜冤家。这亲事早该办一办了，偏偏古灵精怪的冉凝香脾气大，声称嫁鸡嫁狗，就是不嫁他！在她看来，纳日宇熙十足是个讨厌鬼，高傲自大的花花公子样儿。她看就吐血。以为一张俊脸就可以迷惑她？错错错！她宁可抛绣球招亲，也绝不乖乖上轿成亲！面对未来新娘子的造反，纳日宇熙可一点都不烦恼，反正这门亲事他是结定了！别说他自小就相准了她，他几个姐姐接连嫁进学士府，就连皇上都期待他再来个亲上加亲。她那点调皮心思，他会摸不透？哼！这回要让她知道，准相公的鬼心思可不输新娘子！

LOVE YOU FOR EVERYDAY

新爱恋寻梦园钻石系列 56

相公天注定 夏路

狂妄自大的县令 楼雨晴

出版发行:敦煌文艺出版社

责任编辑:李金

印刷:海洋印刷厂

开本:787×1092毫米 1/32

印张:8

字数:1600千字

版次:2004年5月第1版 第一次印刷

印数:1—3000册

书号:ISBN7-80587-537-5/1·885

定价:每册8.80元

版权所有·请勿翻印

楔子

东寮国，天命五年，英亲王府中，后花园里正是春色烂漫之时，绿草茵茵、清风徐徐，铺开锦绣，一派天然好景。

池塘里，七彩斑斓的锦鲤悠然回游，边上蹲着一个小女孩，看上去约莫才五、六岁年纪，却已生得清秀可爱，粉面桃腮，风鬟雾鬓，妙丽天然，只见她对那池塘里的鱼儿似乎特有兴趣，两只眼睛骨碌碌地盯着直瞧。

于此同时，少年无声而悄然地自她身后靠近，然后在她身边蹲了下来。“原来你在这里，你爹爹要回家去了喔。”

小女孩儿不理，伸手拨了拨水面，似乎想去摸摸锦鲤吐出的泡泡。

“喜欢吗？”见她没反应，少年索性换了个话题，柔声地问。

小女孩注意到声音，将视线转向他，眨巴眨巴着水漾灿眸，樱唇微嘟，专注看他的模样可爱到让少年突然有一口把她吞下去的冲动。

“喜欢就送你噢。”少年见她没回答，于是露出非常亲切无害的微笑，俊逸逼人。

“待会儿就派人把鱼儿通通送到你家里去？”少年又问道。

小女孩似乎这才有点懂了他的意思，眼睛忽地一亮！

“大哥哥，你真好！”小小的苹果脸上那沁着蜜泽的朱唇忽露出贝齿，扬起了一个甜美微笑，连带拉出了两边的梨涡。小女孩儿这一笑，宛如火力全开的甜味炸药，瞬间以极大的威力，狠狠撞进了少年的心房！



不过接下来，小女孩儿却还有令那少年更加晕眩的话出现。

“大哥哥对我这么好，我以后要嫁给大哥哥！”

少年望着女孩儿以童稚语音立下“誓言”，突然感到心脏完全不受控制地狂跳起来，白碧的脸颊甚至还微微发热。

他……他这是怎么了？居然对一个五岁的小女孩儿发情？！他可没有恋童癖啊！

尽管理智有那么一瞬间穿过他的脑袋，带给他上述谴责，不过心念的行动究竟快了一步，在他意识到自己做了什么之前，他已经把小女孩抱了起来，笑着蛊惑她。

“你喜欢大哥哥？”

“嗯！”小女孩儿很用力的点头。

“大哥哥不相信。”少年故意面露怀疑。

小女孩儿微微一怔，看到他的表情，心里不禁犯急。

不行啊！大哥哥看起来好像不高兴，要是他不高兴，不把鱼儿送她怎么办？

于是想也不想，她突然微微嘟起嘴唇，轻轻、轻轻地，像樱瓣点落水面，在少年的脸颊上飘落一个吻。

“你……亲我？”少年是惊讶大于惊喜，觉得有些不可思议。

小女孩开心地说：“大哥哥不要不高兴，每次爹爹不高兴，我这样他就高兴了。”

小孩子的语言逻辑有些怪，不过少年能明白，只是明白归明白，他心底却有些泛酸。

“你常常对爹爹这样吗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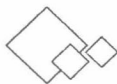
“嗯！”她毫不犹豫的点头，然后眉心微微一皱。“大哥哥，你为什么突然抱那么紧？香香会痛。”

“噢……对不起。”少年微微放松了力道，重新挂上笑脸。“哪，大哥哥问你，你喜欢大哥哥多一些，还是喜欢爹爹多一些？”

小女孩看了池子里的锦鲤一眼。

“香香喜欢大哥哥。”

“真的？”



“真的。”

“那好。”少年笑着，然后在她的唇上啄了一下。“那以后你谁都不许亲，还有，只有大哥哥能亲你的嘴嘴噢！”

“噢……”小女孩儿不甚了解，不过她毕竟知道这跟她能不能得到那池子锦鲤有很大的利害关系，于是便点点头答应了。

“那么，再说一次。”少年轻轻晃了晃她。

“说什么？”

“说你要嫁给大哥哥啊！”

“噢。”小女孩看见他充满阳光的笑容，于是也毫无怀疑地再度宣誓。

“大哥哥对香香最好了，香香以后要嫁给大哥哥！”

“这就对了。”少年露出了非常满意的笑容。

这生意实在合算啊！一池锦鲤换来一个妻子，嘿嘿嘿！

就在这个时候，另一名少年由回廊里走出来，他不是别人，正是小女孩真正的兄长，他寻人寻到这儿来，却毫无漏失地看见他的笨妹妹，为了几条鱼就把自己卖了……

“喂……”少年好像背后长眼睛似的，突然叫了一声。

“你都看到了，将来可得作证喔！”

“我还能说什么？”另一名少年无奈的耸了耸肩。





第一章

东寮国，天命十八年。

近早朝时分，天色尚未亮起，一群身着官服的大臣们，便已顶着仍旧黑鸦鸦的夜色，班班列列地鱼贯进入宫里等待议事，风雪尚未消停的时节里，冷冽的空气让众人不禁拉紧了自个儿身上的大氅和毡帽，就怕着了凉。

在皇上尚未召见之前，这些大臣都等在一旁的小屋里烤火、喝热茶，顺便聊聊昨儿个发生的新鲜事，小太监们递茶水、送火炉，忙得不亦乐乎，大臣们在喝过热茶之后，舌头仿佛也解冻了，开始热络地聊起天来。

“我说今年年初到现在还真是太平啊！除了冬天冷了一点，似乎也没听说有哪儿的百姓冻死或是饿死的消息。”有人起了个头。

“那还用说。”另一个大臣打断了他。“全赖圣上英明，义仓的粮食也充足，百姓们才能过个平安的新年啊！”此话一出，众人纷纷点头称是，只是不知道怎么搞的，在一片歌功颂德的叫好声中，居然传出了一声幽幽的叹息。

“唉……”

听到这叹息声，大伙儿愣懵了，往发出声音的来源处一瞧，发现愁眉苦脸的竟非别人，正是翰林学士冉君献，只见他两道眉蹙得死紧，手还不住捻着胡子直摇头，完全是一副忧国忧民的样子。

“尚书大人，好端端的您叹什么大气啊？莫非，您不同意我们所说的话？”方才那发话的大臣可好奇了。

冉君献被人那么一叫，霎时回过神来。“啊？对不住，各位方才说啥？”

“敢情您方才还真没在听？”



冉君献闻言，不由尴尬地笑笑，还没回答，便又有人发话了，原来是礼部尚书刘大人。

“冉大人如此烦恼，想必是为了哪桩国家大事？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哈哈。”一声笑引起了大家的注意，才一回头呢，众人纷纷一惊，只见一个着年男子披着鹤羽雪氅顶着风雪站在门口，看上去虽已逾花甲，却仍体魄精壮。他虎目炯烁却带着笑意地望着室内，似乎早把方才的话一字不漏地听进了耳里。

“英亲王？”

有人反应快，忙起身让座，英亲王却不落坐，直直朝着冉君献的方向走过来。

“让本王爷来猜猜冉大人的心事吧！”只见他一副心领神会的模样。

“王爷！”冉君献一看到他，眉头不由蹙得更紧了。“下官……”他说着说着，就不住接连叹气摇头。

“嘿！别别别，别一见本王就摇头摇得博浪鼓似地，触本王霉头？”

冉君献何尝不明白王爷这只是在开玩笑，毕竟他向来是最最随和、不拘小节的性子，然而……

“下官是为了家里那个不肖女，向王爷请罪来的。”

听到这句话，英亲王只是挑挑眉毛。“怎么？又杠上了？”

冉君献真是背脊冷汗直流。“唉……”

“什么什么又杠上了？”旁边有人觉得莫名其妙，忍不住出声。

那刘大人倒是很快就心领神会，笑了出来。“你还不明白状况啊？定是冉大人家里的宝贝女儿又闯祸……”

话还没说完，刘大人忽然感觉一道锐利的视线朝自己射过来，还道是谁，原来是英亲王爷，吓得他赶紧住嘴，不敢再往下说。

见多事的家伙闭上尊口之后，英亲王将注意力转回冉君献身上，露出和气的笑容。

“冉大人说这是哪儿的话？小孩子们玩玩儿，您要是真计较起来就



伤神了。”

“话不是这么说……”

见他说得如此轻描淡写，冉君献却是半点也放松不了心情。说到他那个宝贝女儿啊！前辈子不知道和英亲王的爱子结了什么宿怨，一天到晚犯冲，搞得他这个做老爹的成天提心吊胆，深怕出了什么大差池，没瞧现在，他在同僚面前都快抬不起头来啦！

“噢？不然要怎么说？”英亲王还是一派悠闲的模样。“也好，冉大人就解释一下事情的来龙去脉，好教本王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吧？”

“这……”看看周遭一群等着看好戏的大臣们，再想到自己好歹也贵为礼部尚书，居然得当着这么多人的面把家里那点破事拿出来，冉君献心底可真是有苦难言，不知该怪女儿的行径，还是养子不教的自己了。

所有发生的一切经过，都要从昨儿个早上说起……

话说昨日，学士府里。

细雪方停，犹是冷冬寒梅的天气里，任是一个有头脑、知冷热的人，都只想待在家里抱着火盆儿，窝在棉被里取暖，然而虽是如此，仍有人闲不住，一个劲儿地只想往外跑。

只见一个小丫头双手怀抱着一件连帽雪貂皮裘，从后头急急飞奔而出，像在追着谁，嘴里还不住焦急的喊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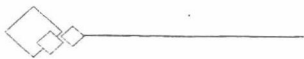
“小姐！小姐！你等等我、等等我！”

循着那丫头的视线往前方望过去，只见那儿有个少女旋即停伫，回过头来。

“等你做什么？”少女的口气显得有些不耐，晶灿灿的黑润眼瞳中跃动着星子般的光亮，长发乌黑如缎，只在两边各用两条粉色绶带绑了两小股，余下的便自然地披散在肩上，衬得她那丰润的鹅蛋般小脸更加盈盈如雪、唇红如丹。见她不像其他女孩儿家穿着罗裙，反倒是一套轻便俐索的裤装打扮，便知道她并不怎么喜欢静下来。

“您不加件衣服，万一冻着了怎么办？”那小丫头见主子停下来，慌忙上前。

“我又不冷。”少女轻轻一笑，露出洁白贝齿。“穿这样已经够了。”



“那您好歹拿着。”小丫头兰兰苦口婆心地劝道。“万一着了凉、染了风寒，可就不好了。”重点不在于小姐不好，而是一旦小姐不好，她这做下人的可是首当其冲的遭殃啊！当然，只可惜就算如此规劝，她的主子还是不会乖乖听话。

“拿在手上多碍事儿啊！”少女皱了皱眉头。“不然你跟着我来，顺便帮我拿着吧！”

“唉？可是我的工作还没……”兰兰惊愕得双眼瞪圆。

“爱跟不跟随你，我走了。”少女懒得再跟她耗下去，转身就往门外走，兰兰要叫也叫不住了。

情急之下，她一个跺脚，无奈地捧着皮裘追了出去。



皇城市集中心。

冉凝香走在大街上，心里很纳闷。

“奇怪？人都躲哪去了？”她自言自语着。

这些日子以来，外头又风又雪的，她在家里闷了好些日子，父亲和兄长们又老是三令五申的教训她不可以随便到外头抛头露面，光听那些训话都快撑死她了，好不容易逮到这个风雪稍停、父亲出门访友的空档，说什么她都非出来透透气不可，可偏偏，大街上居然只有几摊零零落落的小贩，和平常热闹的模样简直差远了。

“怎么这么无聊嘛！”冉凝香无趣地搓了搓手，将双掌放在嘴边呵了口气。

兰兰倒是很精乖的立刻凑上前。“小姐，既然没什么可看的，就别在外头瞎磨蹭了呗！咱们回家，兰兰煮碗热呼呼的杏仁茶给小姐喝如何？”

无奈她的小姐根本没在听。

“唉？前头那是卖什么的？我去看看。”咻一声，人跑走了。

“小……姐……”兰兰的手停在半空中，无力的看着一溜烟跑开的主子，只觉寒意刺骨，不由得狠狠打了个喷嚏，即将被冻僵的脑袋再也



提不起任何力气了。

缓缓地拖着牛步朝主子停脚的地方前进，当兰兰一边还在奇怪主子不知打哪来的充沛精力和不畏寒流的体魄，一边好不容易走到主子身旁时，突然被她突如其来的举动给吓呆了。

“小、小姐！您做什么？！”

她……她有没有看错啊？她那个好小姐，居然在扯身上那条从小佩戴到大、从不离身的璆珞链子！

“兰兰，快来帮我！”冉凝香见到兰兰来了，倒是很自然的就使唤起来。“我身上最值钱的就这条链子了，快点帮我卸下来。”

兰兰再笨，也知道这链子脱不得，急急劝道：“您没事卸这链子做啥？回家要是老爷问起还得了？这可是老太夫人在您出世的时候给您亲自戴上的链子啊！”

“这种东西咱家多得是，有什么关系？”冉凝香眨着两只水盈盈的大眼，指着她正前方，缩着身躯站在摊子后头，一个书生打扮的年轻男子说道：“你没瞧见那个人吗？大冷天的连件厚实的棉袄都没有，他说家里娘亲生病了，没钱请大夫，不得已只得把传家宝的字画拿出来贱卖……”

“字、字画？”兰兰看了那书生摊在地上的字画一眼，只觉又旧又破，根本不值几毛钱。“那……那也不能就把这链子给了人啊！”她哭丧着脸。“老爷……老爷……”

“开口闭口老爷、老爷的，烦不烦啊？告诉你，这是做好事，爹爹不会生气的，快来帮我！”

兰兰简直快崩溃了，天哪……什么人都好，谁快来阻止小姐吧！

仿佛是老天爷听到了她的呼唤，就在这个时候，两人的身后突然传来一阵轻缓的马蹄声，咯答咯答地，兰兰一回头，看清楚来人之后，不禁要欢呼出声！

“我道是谁，大冷天的不在家中取暖，跑到大街上来大呼小叫，声音还挺熟悉的，原来又是你啊！”

一道清冷如冰的男声由马背上头传来，冉凝香背脊突地一耸，停下了拔链子的动作，回过头来。



只见一匹神骏白马上坐着一名华服雍容的男子，眉清如水而目深如泓，五官精致抢眼，微微上扬的眼尾更是勾魂摄魄，犹如抿过胭脂的唇瓣正扬着一抹淡得几乎教人察觉不出的邪魅笑意。他跨坐在马上，神气飞扬，又显得一派轻松，自有一股与生俱来、装也装不出的贵族气息。这人不是别人，正是当今权倾朝野的皇亲国戚，英亲王的爱子、当今圣上的堂弟——纳日宇熙是也。

而从他口中吐出“又是你啊”这句话听来，对于在外头遇上翰林学士家的闺女这件事，他似乎早习以为常了。

“王……”兰兰正要跪拜，但接触到他那警示的目光，立刻醒质地改口。“公子来得正好，快来帮奴婢劝劝小姐，她要摘了这链子给人哪！”

“噢？”纳日宇熙挑起一边眉毛。“这不是贵府老太君送的出世贺礼吗？”

“您连这个都知道？”兰兰惊讶的问，她什么都还没说呢！

纳日宇熙倒是一副理所当然的模样。“再大人和家父可是世交，你家小姐的满月酒，家父还去喝过呢！对这条链子的来由，如何能够不知？”他瞄了瑟缩在一旁想要变卖传家宝的书生一眼。“这是怎么回事？”

“这……”兰兰可再管不得再凝香那杀人似的目光，忙不迭地道：“小姐见这书生可怜，想把链子给他，好让他去给母亲医病，可这破烂字画，怎么看也不值那个钱啊！”

“要给，也不必给这链子吧？”纳日宇熙淡淡地瞟了那些字画一眼，问道。

“要是我有带钱，还用得着拔链子吗？”冉凝香终于开口了，只见她没好气地道：“本姑娘是济危扶困，而我怎么处置自己的东西，你管不着吧？”

“嗯……”马上的人单手支颐，仿佛在思考什么似的顿了一会儿。“我有更好的办法。”语毕，也不待冉凝香发问或回答，他迳自往后头一个弹指，身后的某个随从立刻驾马上前。

“给那书生一百两银子。”纳日宇熙轻轻地发落了一句，那随从也



没吭声，翻身下马，从怀里取出一只精美的荷包便往书生的手中递去。

那书生面色青绿，接过荷包却疏无喜色。“大爷，不是我不识好歹……可……这画毕竟是我家的传家宝，前朝宫廷巨匠柳笑然的呕心沥血之作，只用一百两贱价卖出，会不会……太……什么了一点？”

“画你就拿回去吧。”

“什……什么？”那书生一愣。

纳日字熙漾出一抹冷笑，并不作声，只是以眼神示意随从，那随同心领神会，便借一步上前，附在那书生耳边道：“你当我家公子这么好骗？柳笑然的画，咱们府里有的是，公子岂会不辨真假？他只是不好当着小姐的面拆穿骗局，才给了一百两银子，这已是便宜了你，你要再不识好歹的卖起乖来，当心我明几个就找官府问你罪，告你蓄意诈欺！”

那书生闻言，浑身机伶伶一颤，只觉一股锐利如锋的视线朝着自己凌迟而来，这下他连抬头都不敢，字画也不要了，掉头就要跑开，冉凝香不明究理，转头看见兰兰手上捧着的皮裘，一把抢过来就要追上去。

“喂！你别跑啊！我这还有件皮裘，你拿去当了，还能多抓几帖药呢！”

“小姐……”兰兰看她抓着那雪裘，对着书生消失的方向呼喊，半点都没有大家闺秀的温婉矜持，不禁头痛起来，不过还好，还好她没真把那条瓔珞链子给了人，一想到这里，紧绷的神经终于放松下来，但也因为如此，她立即感到一股寒意从脚底缓缓升上来，微风掠过，她忍不住打了个喷嚏。

“哈……哈啾！”兰兰抱着双臂，只觉浑身发冷，冰凉刺痛的感觉不断从脚底袭上身躯，她刚刚根本没想到会一路追着主子跑到大街上，所以也没穿上棉袄，现在可好，整个人都快冻成冰棍儿了！

冉凝香听见兰兰打喷嚏的声音，回过头来。“怎么了？”

“哈……哈啾！奴、奴婢没事……哈啾！”打了几次喷嚏下来，兰兰早就满脸通红了。

“不好，别是着了凉吧？”冉凝香脸色大变，连忙将方才还要送人的皮裘披在兰兰肩膀上头，一脸紧张。“是谁叫你跟出来的，也不穿得厚



实些！”

就在她紧张的同时，纳日宇熙的淡笑声却从马上传来。

“也不想想是谁害的。”

冉凝香听到了，一字一句都听得很清楚，立刻回头，狠瞪。

“你这是什么意思？！”

“字面上的意思。”面对她的质疑，纳日宇熙也回答得干脆。

“你！”冉凝香咬住下唇，那模样仿佛下一秒就要跳起来打人似地。

她啊！真真受不了这个命里的天魔星，打从她出世的那一刻起，纳日宇熙似乎就成了她背后的阴影，不断地纠缠着她，这都得归罪于父亲，没事跟英亲王府走得那么近做啥，家里的五个哥哥，居然还有三个娶了英亲王府家的闺女，分别成了她的大嫂、二嫂和四嫂，这三位嫂嫂也就是纳日宇熙的姐姐，既然是姻亲，连带也使得纳日宇熙到她家里简直就像在逛自家后花园似的。她最受不了的是，纳日宇熙老是用一种对她知之甚详的态度对待她，自己做什么事则都是神秘秘的，好比刚刚吧！人家要卖他传家宝，他居然还不屑要，一副大爷我钱多的模样，皇亲国戚又如何？充其量就是二世祖罢了，她才不想跟他牵连上什么关系呢！

“你真是个讨厌鬼……”她咬牙切齿地说。

纳日宇熙依旧一副满不在乎的模样。“换个新辞吧，你使用的字汇老是这么贫乏，就是一天到晚往外跑，没好好静下来念几本书的缘故。”

“什么？！”他这不是在骂她没知识吗？冉凝香气得一张脸蛋紫胀，都快喷火了，兰兰则是在不停打喷嚏的空档里，想为两人之间剑拔弩张的气氛打圆场。

“小……小姐……有话好好说啊……”

“碰上他，我还能有什么好话？”冉凝香杏眼圆睁，冷哼一声。“本姑娘难得要做回善事，也被他从中捣乱，不如回家去睡觉！”

“早……早说嘛！”兰兰等这句话等很久了，眼泪差些就和着鼻涕掉下来。“小姐，那咱们就快回家吧！”



就在这个时候，冉凝香发觉似乎有什么飘落在脸颊上，伸手一摸，竟是雪。

“又下起雪来了。”她不由得自言自语了一句。

“这时节总是这样的。”兰兰随口应答。“小姐，快走吧！”

才刚说完呢！她的身边忽然就传来一声非常可怕的喷嚏声响，兰兰一吓，转过头去看，只见方才一直喊着不冷、不冷的主子，不知何时早就冻得双颊泛红，犹如醉酒一般了！

兰兰见状，慌忙道：“小姐，快穿上皮裘！”说着她便要脱下已穿得温热的皮裘给主子套上，然而纳日宇熙却在这时轻踢马肚，驾马超前。

“脱了皮裘，你也会冷，穿着吧！”他对兰兰说道，尔后转向冉凝香。“你上来，我送你回去。”

那语气，听来既不是建议，更不是请求，简直是命令。

凝香有些气结的看着他，纳日宇熙这人是怎么回事啊！他忘了自己很讨厌他吗？

纳日宇熙居高临下地望着那张横眉竖目的俏颜，心底却只觉得好笑。动不动就生气，修养真差啊！

不过也就因为如此，他从冉凝香身上得到不少乐趣，毕竟很少有姑娘家像她这么坦率，虽然有时失之骄纵，不过都还在他制得住的范围内，对付她的小姐脾性，他可也算是经验老道了。就好比现在，他晓得依凝香的个性，是宁可自己着凉，也绝不会让跟她一块长大的乳姐妹兰兰挨冷受冻的。然而从她僵红如柿的面部表情看来，她也肯定冷得发抖，只是无论如何都不想跟他妥协，当然，对付这种情况，他自有一套办法。

“怎么，你的脚冻成柱子了吗？要不要我帮个忙？”他作势下马。

冉凝香闻言，慌忙答道：“谁……谁要你帮忙？我自己会走！”

“那就上来。”纳日宇熙斜眉眺着她。

“等等，我是说，我自个儿走回去。”

“在这种天气里？”纳日宇熙抬头看了看天色，雪花片片自空中飘坠，才不过在这伫了一会儿，肩膀上也堆了一层薄薄的白雪，霜冷路滑，寒意仿佛也更加重了。“你真的要用走的？”



“我就走给你看。”多说无益，实际行动比较快，然而冉凝香才一抬脚，兰兰就拉住她的手，哀求起来了。

“小姐，您别逞强啊！”

“我哪有……”

“您要是这般坚持用走的回去，这件衣服兰兰也不敢穿了。”兰兰作势脱下皮裘。“您穿上这衣服吧！兰兰已先行穿暖和了。”

“你……”冉凝香一个跺脚，气急。“怎么这么死脑筋啊！”忍不住回头瞪了马上那始作俑者一眼，纳日宇熙却只是挑了挑眉。

“小姐，主仆分际不能逾越啊！我怎么能让您受寒，自个儿却裹着皮裘取暖呢？”兰兰义正辞严地道。

“喂。”纳日宇熙道：“你们主仆情深是不错，不过在外头拖得越久，对你们的身体可是越不利噢。”

冉凝香何尝不知道这点，看到兰兰咬牙发抖的样子，她的心很快就软了下来。算了，现在不是耍任性的时候，回头看了看纳日宇熙所骑乘的马，她银牙暗咬，只得走了过去。

“坐就坐，又不会少块肉。”反正只是坐他的马，也不算对他低头还是屈服什么的嘛！凝香低低地自言自语，对自己做着心理建设，缓缓踱步到大白马身旁。只见纳日宇熙脸上却是毫不掩饰地泛出胜利的笑容，伸出健臂，一把就将冉凝香捞上马背，才让她在自己身前坐好，一股淡淡幽香立即飘入他的鼻翼之中。

纳日宇熙自然是晓得的，香味源自她身上惯常使用的玫瑰香露，而这些香露，都是由他自皇上御赐、外国朝使的贡品中挑拣出再赠与冉家，当然，要是冉凝香知道这是他送的，肯定打死都不会用。所以一直以来，他都是透过姐姐把香露送到冉家去，冉凝香与嫂嫂们向来感情亲睦，收取她们的礼品倒也颇顺理成章，就这么把玫瑰香露给用上了手，身上不时飘散着一股若有似无的芬芳。

“你身上真香。”这是纳日宇熙将冉凝香拉上马背后，在她耳边所说的第一句话，趁此近距离，他恰巧闻个香饱。

冉凝香却嫌恶的撇撇嘴角。“你做什么，别一直凑过来，怪惹人嫌的。”



“噢？”纳日宇熙对她的态度倒是完全不以为意，双手一张，拉开自个儿滚着白狐毛边的鼠狼皮大斗篷，往前方一围，便将自己及冉凝香的纤巧身子结结实实的裹了起来，这动作在外人的眼里可能颇感突兀，冉凝香也应该很排斥才是，不过她倒是完全没有抗拒，两人间的互动颇为自然，追根究底原来是两人虽不对盘，但毕竟纳日宇熙大上她好些岁，年少时没事就和她哥哥们混在一起，算是她的“兄长群”之一，从小到大，被他提前携后的机会更是多到数不清，是以对她而言，这种接触并不算陌生。

一股温暖的气息包围而来，冉凝香的身子几乎差些就靠了上去，不过警觉到身后的人大概会逮着机会嘲笑她，是以她仍是挺直了身子，不教自己的背脊贴上他的胸膛。纳日宇熙似也晓得她那无谓的坚持，从后头欣赏着她那珍珠般的小耳垂和服贴在耳际的一缕青丝，衬着她晶莹剔透的脸庞，倒也觉得十分赏心悦目。

“那么紧绷做什么？”忍不住逗她一句。

“男女授受不亲啊。”冉凝香视线眺向别处，漫不经心地答着。

纳日宇熙闻言，忍不住嗤之以鼻。“得了，你是头一回坐我的马吗？”凑近她耳边，他低语：“别人看到咱们这样，可不会觉得你我关系单纯啊！”

“别人爱怎么想随他想去……”冉凝香忍不住回头瞪他一眼。“倒是你，到底要不要送我回家？再不走，我可下马了。”

“凶巴巴的，想威胁我，你还早十年呢！”纳日宇熙笑了笑，双手拉起缰绳，一夹马肚，马儿便十分听话的往前迈开脚步。

兰兰见那两人终于停止斗嘴，往回家的路上前进，则是松了一口气，连忙拉紧身上的皮裘跟了上去。

在她天真单纯的想法里，要是有人能让这个活蹦乱跳的主子安静下来，那恐怕非纳日宇熙莫属了。早些年小姐还小的时候，其实还满粘着这个帅气挺拔的大哥哥，可是等她再大了一些之后，不知怎地，许是叛逆心理作祟，加上男女大防吧！小姐与纳日宇熙就不再那么亲近，两个人见了面就斗嘴，在她看来，小姐的胆子也真是忒大了，居然对身分地位都堪称显赫至极的小王爷丝毫不假辞色，完全没有相让或惧怕的心思。

